

南峰中心 6 楼、7 楼公共区域装修要求

- 1、地面：大理石保护、大理石晶面处理。
- 2、公共通道：拆除原有旧装修；参照 13 楼公共通道进行装修；通道采用玻璃墙加柱（柱采用瓷砖或岩板包），已租租户大门留门洞，其余由租户装修，未出租位置门的装修施工在**本次招标范围内**，开门位置及数量参照 13 楼图纸施工。
- 3、天花：拆除现有旧天花，按照 13 楼天花标准完成装修（含灯光照明）。天花上方空调主管道拆除保温棉，重新包装新保温棉。
- 4、洗手间：按 13 楼洗手间标准重新装修。
- 5、中央空调增加计量表。
- 6、完成已租单元与未租单元间的隔墙到顶（含天花等拆除）。
- 7、装修材料参照 13 楼装修材料，满足南峰中心质量要求，可不限品牌。
- 8、前期联系勘察现场时提供的13 楼图纸仅供参考。

工程时间：施工期 2 个月

（6 楼公共区域在 2024 年 1 月 31 日前完工）

广东南峰集团有限公司

2023 年 12 月 5 日